

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

二年期藥師訓練課程指引

一、本訓練課程供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之醫院，規劃受訓藥師訓練課程使用。

二、訓練目的

- (一) 養成新進藥師應用「基本藥學專業知識」、「實證科學導向」於藥事服務的能力。
- (二) 養成新進藥師建立以「病人為中心」和「全人照護」的臨床工作態度及技能。
- (三) 養成新進藥師能遵循法規，並具備執業所需的專業倫理以及溝通協調能力。
- (四) 培養新進藥師參與跨領域團隊相互合作、共同照護的能力。

三、訓練安排

- (一) 本訓練共分二階段，二階段訓練期程合計 24 個月，如下：
 1. 核心課程階段：基本藥事作業訓練，至少 12 個月為原則，可依照醫院與受訓人員需求選擇訓練單位，如門診、急診、住院。
 2. 專業課程階段：核心課程階段以外之時間，各醫院可依照醫院與受訓人員需求選擇至其他單位訓練，並依受訓人員能力設計與增加訓練項目及訓練時程，如癌症化學治療調劑作業訓練、全靜脈營養調劑作業訓練、臨床藥學、藥品管理、中藥局藥事訓練等。
- (二) 計畫應訂有有效之溝通機制，以確保訓練指導藥師與受訓藥師間互動良好，受訓藥師能適時反應學習碰到之問題，並能獲得適當的指導。
- (三) 應於兩年訓練中，提供受訓人員學習跨領域團隊合作照護的環境及機會（如：相關類別的跨領域團隊合作之臨床照護）。

四、課程內容

(一)核心課程階段

基本藥事作業訓練

達成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具備處方及藥品充分的知識，並熟稔藥品調配技巧。2. 對處方藥品有正確認識，以專業、和善的態度與病人或其家屬溝通，以保障安全有效的藥物治療。3. 熟悉藥品諮詢服務之基本設備、對藥品諮詢工作內容之認知、藥品資訊文獻評估能力。4. 提供醫療人員或民眾用藥相關教育。5. 了解醫院用藥異常通報系統。6. 了解醫院藥品管理與用藥政策。7. 熟悉藥品庫存、特殊藥品管理。
訓練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調劑作業—包括調劑台作業、藥品認識、熟悉標準作業流程與防錯機制、受理處方、評估處方、藥品調配與調製、雙重核對、交付藥品、對於醫療人員提供必要之建議、對緊急狀況或異常事件之處置與通報等。2. 臨床藥事服務—包括對藥事照護的認識、藥師與醫療人員及病人溝通的基本能力、篩選疑義處方（如用藥不當、劑量不當、藥品交互作用、用藥期間不當、給藥方式不當、藥品安定性問題、配伍禁忌等）之能力、藥品不良反應之監測、評估與通報等。3. 藥品諮詢—如病人用藥指導、醫療人員諮詢服務。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熟悉藥品諮詢服務之基本設備、對藥品諮詢工作內容之認知、藥品資訊文獻評估能力。(2)瞭解實證藥學，提供藥品諮詢服務—對問題的理解能力、尋找正確資料的能力、對各諮詢資料軟體及書籍有基本的認識與應用、正確回答藥品諮詢問題之能力、儘速而合理地完成所有必要的紀錄，加以歸檔及處理。(3)提供醫療人員或民眾用藥相關教育。

	<p>(4) 了解醫院用藥異常通報系統，含藥物疏失、藥物不良品、藥物不良反應之監測、評估與通報。</p> <p>4. 藥品管理—一般藥品、急救藥品、管制藥品及解毒劑管理。</p> <p>(1) 了解醫院藥品管理與用藥政策。</p> <p>(2) 藥品庫存管理—了解藥品撥補流程、藥品驗收上架、藥品儲存、藥品異動處理、藥品異常處理、安全存量與盤點之觀念、緊急缺貨時之處理流程等。</p> <p>(3) 特殊藥品管理—如管制藥品、急救藥品、高警訊藥品、相似藥品之管理等。</p>
訓練時間	本項訓練以至少 12 個月為原則，可於門診、急診或住院執行。
訓練方式	實務操作、演練、講授、討論、報告等方式混合運用。
評核標準	<p>1. 訓練計畫須依所定訓練內容訂定適當之評估機制，以評核受訓藥師之學習成效。</p> <p>2. 每位受訓藥師皆有學習紀錄檔案或手冊，應詳實記錄其參與之每個訓練內容及評估結果。學習紀錄檔案或手冊可以是學習護照或卷宗 (portfolio)，由醫院自行設計訂定。</p>
備註	調劑作業、藥品管理、藥品諮詢與臨床藥事服務在藥事作業中不可能切割，故基本藥事作業訓練是一種整合式的訓練。

(二) 專業課程階段

核心課程階段以外之時間，各醫院可依照醫院與受訓人員需求選擇至其他單位訓練，並依受訓人員能力設計與增加訓練項目及訓練時程，如癌症化學治療調劑作業訓練、全靜脈營養調劑作業訓練、臨床藥學、藥品管理、中藥局藥事訓練等。